

证券代码：300917

证券简称：特发服务

公告编号：2021-065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宝杰先生、崔平先生、杨洪宇先生、王超先生、施彬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提名张建军先生、曹阳先生、廖森林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中张建军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未超过六年，待其任职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

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在公司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后，吴锐楷先生、王捷先生、施晖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晖先生通过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89,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22%；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吴锐楷先生、王捷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施晖先生任期届满后，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其承诺进行管理。

吴锐楷先生、王捷先生、施晖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8 日

附件：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陈宝杰的简历

陈宝杰，男，1967 年 6 月 2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1986. 9-1990. 7 解放军南京政治学院担任学生

1990. 07-1995. 12 南京政治学院担任机关干部、学员队干部

1995. 12-1997. 03 北京军区舟桥第 85 团担任宣传干事

1997. 03-2000. 03 天津军事检察院担任检察员

2000. 03-2004. 02 北京军区军事检察院担任检察员

2004. 02-2005. 05 深圳市企业联合会、深圳市企业家协会担任会员部副主任、办公室主任

2005. 05-2005. 11 北京友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

2005. 11-2006. 07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兼董事长秘书

2006. 07-2006. 12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兼董事长秘书

2006. 12-2008. 05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董事长秘书、职工董事（部门正职）

2008. 05-2009. 04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秘书（部门正职）

2009. 04-2010. 0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2010. 02-2017. 12 深圳市特发地产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2017 年 12 月起任职于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宝杰先生通过深圳市银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45,590 股，通过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2,660 股，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38,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88%；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通过深圳市银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91,52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7%。陈宝杰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崔平的简历

崔平，男，1971年12月2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

1989.03-1993.12 北京武警北京总队担任班长、代理排长

1994.03-2002.10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物业管理部担任安全部部长

2002.10-2008.02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华为坂田管理处担任主任

2008.03-2010.02 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华为项目总监

2010.02-2016.02 深圳市特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2016年3月至今，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崔平先生现通过深圳市银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36,461股，通过中信证券特发服务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87,812股，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924,27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71%；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崔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洪宇的简历

杨洪宇，男，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

1997.09-2001.07 中山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大学本科

2001.09-2004.07 中山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

2004.08-2007.07 广东省邮政储汇局，助理经济师

2007.07-2013.01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职员

2013.01-2013.09 深圳市远致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部长

2013.09-2015.02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企业一部副部长

2015.02-2018.01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

（兼任：2017.08-2017.12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兼任：2017.08-2018.02 深圳市特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兼任：2017.08-2018.02 特发富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风控委主任委员）

2017.12-2021.07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2021.07-至今，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洪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洪宇先生除在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担任董事会秘书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超的简历

王超，男，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

2003.09-2007.07 中山大学，计算机科学系网络工程专业，大学本科

2007.07-2010.06 民航中南空管局网络中心，运维工程师

2010.06-2017.04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历任 IT 专员、IT 主管（2012.01）、
办公室副主任（2017.01）

（在职：2012.09-2014.12 南京大学，软件工程专业，硕士）

2017.04-2018.01 前海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高级信息技术经理

2018.01-2018.08 厚安创新基金，IT Supervisor

2018.08-2021.01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

2021.01-至今，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智信部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王超先生除在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担任智信部副总经理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施彬彬的简历

施彬彬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

2008.02-2009.02 南通市裕成建设有限公司北京首城项目部任职出纳；

2009.03-2011.02 南通市裕成建设有限公司天津海洋化工项目部任职总账会计；

2011.03-2013.02 南通市裕成建设有限公司沈阳千姿汇项目部任职总账会计；

2013.03-2015.02 南通市裕成建设有限公司北京门头沟 K2 项目及房山高教园项目任职财务副经理；

2015.03-2017.10 南通市裕成建设有限公司珠海横琴 K2 项目及福州利嘉物流园项目任职财务副经理；

2017.11-2019.04 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任职财务经理；

2019.05-2020.04 南通三建控股有限公司任职融资副总监兼财务经理；

2020.05-至今，江苏南通三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资金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施彬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施彬彬先生除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南通三建担任资金部经理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建军的简历

张建军先生，1964 年 12 月 29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

1985.07—1989.09 江西财经学院任会计系助教；

1995.12—1996.09 江西财经大学任会计系系副主任、副教授；

1997.07—1999.08 江西财经大学任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

1999.08—2001.04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任副总裁；

2001.04—2006.12 深圳大学任经济学院院长、教授；

2020.05—2023.09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2007—至今，深圳大学任会计与财务研究所所长、教授；

2018—至今，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建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张建军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曹阳的简历

曹阳先生，1955年6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

1969.12-1976.03 八一二二四部队任卫生员；

1976.07-1989.12，西安医科大学及第二临床医学院任人事科副科长、科长；

1990.1-1992.01 西安医科大学皮肤病专科医院任副院长、副研究员；

1992.2-1995.06 深圳市大信物业经营管理公司任助理总经理；

1995.07-1999.12 深圳市福田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任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000.01-2002.12 深圳市福田物业经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2002.12-2003.12 深圳市房地产和物业管理进修学院任教研室主任、教务科科长；

2004.01-2005.04 深圳市物业管理研究所任所长；

2005.05-2015.01 深圳市物业管理协会任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

2015.01-至今，深圳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任会长；

2019年4月至今，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阳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曹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廖森林的简历

廖森林先生，1981年11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

2007-2009，广东圣方律师事务所任律师；

2009-2013，北京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任律师；

2013-2014，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任律师；

2014年-2020年，广东海埠律师事务所任合伙人律师。

2020至今，广东俨道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2018年10月至今，深圳市特发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廖森林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廖森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